

广东羽威农业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

关于是否同意以人民币 1.5 万元变卖存货的报告

(2018)粤 17 破 5 号

羽威农业破管字第 4-25 号

广东羽威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各债权人：

广东羽威农业集团有限公司(下称农业公司)破产清算案【(2018)粤 17 破 5 号】，管理人正在办理。现就农业公司名下一批鸭翅、鸭脖、花毛鸭等存货产品变卖事宜。依法报告如下：

一、农业公司拥有一批存货

依据粤正诚资报字第 2018207 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中《存货-产成品（库存商品、开发产品、农产品）评估明细表》显示，农业公司名下拥有一批鸭翅、鸭脖、花毛鸭等存货产品，评估价为人民币 230,124.00 元。

该批存货产品属于农业公司破产财产。

二、存货拍卖情况

依破产财产变价方案，管理人已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 (<https://sf.taobao.com>) 两次整体拍卖及六次分拆拍卖该存货，但均已流拍。

2021 年 7 月 21 日，该存货第六次分拆拍卖流拍，流拍价 95,120.14 元。

2021 年 7 月 26 日，管理人依财产变价方案，在淘宝网拍平台刊登第七次拍卖公告，定于 2021 年 8 月 3 日进行第七次分拆拍卖，起拍价 85,608.13 元。

三、保管情况

该批存货生产于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，存放年限已较为久远，难以在市场上流通。

因该批存货需存放在冷冻库内保存，为保障冷冻库的正常运营，需聘请专业人员看管确保冷冻库的运行，每月需支付该人员费用约

4500 元。此外，为维持冷库的正常运行，每月需支付电费约 2.3 万元（基础电费及实际使用的电费）。

由此，为保管该批存货，每月需支付费用至少 2.75 万元。

四、何康新报价

2021 年 7 月 23 日下午，意向买受人何康新向管理人提交《报价函》：其愿意以 15,000.00 元购买农业公司名下的该批存货，并承担所有装卸费用。

五、提请债权人会议表决

考虑到该批存货的实际价值较低，但每月维持成本较高，为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依法推进农业公司破产清算程序，现提请本次债权人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表决：是否同意以 1.5 万元将存货变卖给何康新？

现已是 2021 年 7 月底，为避免进入 2021 年 8 月份且新产生费用，请各债权人在 2021 年 7 月 30 日 12:00 前将表决票提交至管理人处（以收到为准）。逾期提交表决票或不提交表决票的，视为同意上述表决事项。

若债权人会议表决同意以 1.5 万元将存货变卖给何康新的，管理人将依法撤回该批存货的第七次分拆拍卖，并将该批存货变卖给何康新；若债权人会议表决不同意的，则将依破产财产变价方案，继续拍卖该批存货。

特此报告。

广东羽威农业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

主要经办人：陈思梅

附：管理人（广东天地正律师事务所）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陈思梅律师、冯晓明律师 0757-83288756、13539924705

联系地址：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10 号金融广场 24 楼。